

重新開放社區課程和活動的指南

COVID-19 繼續對社區構成風險，因此，我們要求所有個人採取預防措施，調整企業的運營模式和活動，以降低病毒傳播的風險。該指南向在社區設施（如社區中心、老年中心和公共公園的室內外區域）中為青少年和成年人提供課程和低風險活動的組織提供指導。這些活動可能包括：社區音樂和戲劇班、體育班、美術班和讀書俱樂部。它還可能包括重要的社區服務，如報稅協助、為社區會議提供空間，以及為避暑中心提供空間。

對於感染者而言，即使他們感覺良好，將 COVID-19 傳播給他人的風險也會受到以下因素的影響：

- 如果沒有正確地或一直將口罩戴在口鼻上，以及沒有與他人保持身體距離，那麼病毒傳播的風險就會增加。
- 當活動在室內舉行，特別是在通風狀況不佳的空間內進行時，病毒傳播的風險就會增加。
- 病毒傳播的風險會隨著參與者之間接觸程度的增加而增加；密切接觸（特別是面對面接觸），以及密切接觸的頻率和總持續時間，增加了呼吸道飛沫在參與者之間傳播的風險。
- 病毒傳播的風險會隨著運動強度的增加而增加；更大的強度會增加呼吸的頻率和每次呼吸時吸入和呼出的空氣量。
- 病毒傳播的風險會隨著群組和團體的混合而增加，特別是當成員來自不同的社區和家庭時。

提供體育或運動指導的社區課程必須遵守本檢查清單中的所有要求，此外還必須遵守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的 [《青少年和成人娛樂體育聯盟的適用規定》](#)。

請注意，本檢查清單不適用於在私人環境中提供或進行的課程，如私人藝術或音樂課程或輔導課程。這些業務必須遵守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的 [《私人設施的適用規定》](#)。它也不適用於高等教育機構提供的課程，高等教育機構必須遵循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的 [《高等教育機構的適用規定》](#)。

- 請注意：隨著更多資訊和資源的出現，本規定可能會隨時更新，因此請務必定期查看洛杉磯縣網站：<http://www.ph.lacounty.gov/medical/Coronavirus/> 以獲取本規定的任何更新資訊。

在以下的指南中，術語「已完整接種疫苗的個人」或「完整接種疫苗」是指該個人能夠出示疫苗接種卡、電子病歷或其他形式的證明，以證明：

- 個人在接種了雙劑系列疫苗中的第二劑（例如，輝瑞（Pfizer-BioNTech）或莫德納（Moderna）生產的疫苗）後，已經過去兩（2）週或更長時間，**或**
- 個人在接種了單劑系列疫苗（例如強生/楊森製藥（Johnson and Johnson [J&J]/Janssen）生產的疫苗）後，已經過去兩（2）週或更長時間。

本檢查清單包括：

- (1) 為保障員工健康而制定的工作場所政策和做法
- (2) 保持身體距離的措施
- (3) 確保控制感染的措施
- (4) 與員工和公眾的溝通
- (5) 確保公平地獲得重要服務的措施

在你所在設施制定重新開放的規程時，應對這五個關鍵議題提出詳細方案。

本指南涵蓋的所有社區課程和活動必須執行以下列出的所有適用措施，
並準備好解釋為什麼未執行的任何措施不適用於該課程或活動。

社區課程名稱： _____

設施地址： _____

A. 為保障員工健康而制定的工作場所政策和做法 (在所有適用於該設施的選項上打勾)

- 繼續讓能在家完成工作的員工遠程辦公。
- 盡可能給容易感染病毒的員工（65歲以上、有慢性健康問題的）分配在家完成的工作。他們應與他們的醫療服務提供者或職業健康服務機構討論任何關切的問題，以便就其工作場所作出適當決定。
- 盡可能重新規劃工作流程，以增加員工在家工作的機會。考慮將要求改動工作職責的工作人員、講解員、實習生和義工提供選擇，以減少他們與顧客和其他員工接觸的機會（例如，讓員工去管理庫存而不是去當收銀員，或透過遠程辦公管理行政需求）。
- 為了最大限度地保持人與人之間的身體距離，制定交替或交錯或輪班的時間表。
- 告知所有員工（包括受薪員工和義工，統稱為員工），如果生病，或接觸過COVID-19患者，就不要上班。請參閱以下的進入場所的症狀篩查指南。如果適用，員工應遵循公共衛生局的指南進行自我隔離和檢疫。審核和修改工作場所的請假制度，以確保員工因病待在家時，不會受到處罰。
- 強烈建議所有工作人員和參與者接種COVID-19疫苗。
- 在員工、義工、供應商、承包商、送貨人員和其他後勤人員進入工作區之前，應根據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進入場所的症狀篩查指南進行症狀檢查。檢查必須查問是否有包括咳嗽、呼吸短促、呼吸困難、發燒或發冷、新出現的嗅覺或味覺喪失等症狀，以及員工目前是否受到隔離和檢疫令的限制。這些檢查可以在員工到達時進行，也可以透過其他方法進行，如線上系統檢查，或者透過在設施入口處張貼的標牌，說明出現這些症狀的員工不得進入場所的方式進行。如果可行的話，還應在工作現場進行體溫檢查。
 - 症狀篩查的結果呈陰性（獲准進入）。如果該人在過去 10 天內沒有出現任何症狀，也沒有與已知 COVID-19 病例接觸，則可獲准進入並參與當天的工作。
 - 症狀篩查的結果呈陽性（拒絕進入）：
 - 如果此人沒有完整接種 COVID-19¹疫苗，並且在過去 10 天內與已知 COVID-19 病例有過接觸，或目前正受到檢疫令的限制，則要求他們不得進入場所，並要求他們必須返回家中進行檢疫。向他們提供居家檢疫指南，網址為：ph.lacounty.gov/covidquarantine。
 - 如果此人出現上述任何症狀，或目前正受到隔離令的限制，則不得進入場所，並要求他們必須立即返回家中進行隔離。向他們提供隔離指南，網址為：ph.lacounty.gov/covidisolation。
- 當被告知一名或多名員工的檢測結果呈陽性時，僱主應有既定計劃或規程，讓病患在家中進行隔離，並要求所有在工作場所接觸過病患的員工立即進行自我檢疫。僱主在計劃中應考慮制定一個規程，讓所有接受檢疫的員工都有機會接受或接受COVID-19檢測，以確定是否發生了其他的工作場所接觸感染，這可能需要額外

¹ 個人在接種了雙劑系列疫苗中的第二劑（例如，輝瑞（Pfizer-BioNTech）或莫德納（Moderna）生產的疫苗）後，已經過去兩（2）週或更長時間，或在接種了單劑系列疫苗（例如強生/楊森製藥（Johnson and Johnson [J&J]/Janssen）生產的疫苗）後，已經過去兩（2）週或更長時間，則被視為完整接種了 COVID-19 疫苗。

的COVID-19控制措施。

- ❑ 社區課程或活動的組織者必須向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通報所有在發病日期前14天內於任何時間到過現場的COVID-19確診患者。發病日期為COVID-19症狀首次出現的日期，或進行COVID-19檢測的日期，以較早的日期為準。
- ❑ 線上報告是向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通報在設施中發生過COVID-19接觸情況的首選方法，你可以透過在電腦或移動設備上訪問安全的網路應用程式：<http://www.redcap.link/lacdph.educationsector.covidreport>完成報告。如果你無法線上報告，可透過下載並填寫[適用於教育部門的COVID-19病例和接觸者的名單](#)，並將其發送至ACDC-Education@ph.lacounty.gov進行手動報告。所有的病例通報應在接到病例通知後的1個工作日內完成提交。
- ❑ 如果在14天內於設施發現3例或以上病例，社區課程或活動組織者必須立即使用上述報告方法向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報告該聚集性病例。公共衛生局將與社區專家合作，以確定該聚集性病例是否屬於疫情爆發，並需要進行公共衛生疫情爆發調查。
- ❑ 與他人接觸的員工可以免費獲得可以覆蓋口鼻的適當口罩。欲瞭解更多資訊，請訪問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LAC DPH）的COVID-19口罩網頁：<http://publichealth.lacounty.gov/acd/ncorona2019/masks>。員工在工作期間與他人接觸或可能與他人接觸時，應始終佩戴口罩。已被醫生告知不應佩戴口罩的員工，只要他們的健康狀況允許，應遵照加州的指引，必須佩戴底部邊緣有布簾的防護面罩。布簾最好有適合下巴的形狀。不得佩戴帶有單向呼吸閥門的口罩。
- ❑ 所有員工除在關上門的私人辦公室單獨工作、進食或喝東西時外，任何時候都必須戴上口罩。
- ❑ 要求員工每天清洗（如適用）或更換口罩。
- ❑ 為了確保員工能夠始終正確佩戴口罩，員工不得進食或喝東西，除非在休息期間，他們能夠安全地摘下口罩，並與他人保持身體距離。在進食或喝東西的任何時候，員工必須與他人保持至少 6 英尺的距離。當需要進食或喝東西時，如果可能的話，最好在室外進行，並遠離其他人。如果在隔間或工作站進食或喝東西會在員工之間提供更大的距離和更多屏障，則這是比在休息室進食更好的選擇。
- ❑ 在供員工用餐和/或休息的任何房間或區域內，已降低可容納人數的上限，且員工之間的距離已最大化。實現這一目標的辦法是：
 - 張貼最多可容納人數上限的標識牌，以確保休息室或休息區域內的個人之間的距離至少達到 6 英尺；以及
 - 錯開休息時間或就餐時間，以減少在就餐和休息室或區域的人數；以及
 - 擺放桌子時應保持至少 8 英尺間距，確保座位之間的距離為 6 英尺，移除座位或用膠帶阻攔座位以減少可容納人數，在地板上貼上標記以確保距離，並以最大程度地減少面對面接觸的方式安排座位。鼓勵使用隔板以進一步防止疫情傳播，但這不應被視為減少可容納人數和保持身體距離的替代措施。
- ❑ 要求員工在設施的所有區域與訪客和彼此之間保持至少六（6）英尺的距離。在必要時，員工可以為提供幫助或在其他必要情況下暫時靠近參與者。
- ❑ 衛生間和其他公共區域的清潔頻率如下，但應每日不少於一次，並按照以下時間表進行：

- 衛生間 _____
 - 其他公共區域 _____
- 員工可在下列地點取得消毒劑及相關用品：

- 所有員工均可在以下地點獲取對COVID-19有效的消毒洗手液：

- 提醒員工經常洗手或使用消毒洗手液。
 - 本規定的副本已分發給每位員工。
 - 盡可能地為每位員工分配給他們自己使用的設備。已要求員工盡可能避免共用電話機、平板電腦、雙向對講機、其他工作用品或辦公設備。
 - 在必須共用物品的情況下，每天至少對其清潔一次，或者如果確定有必要，則應更頻繁地使用適用於該表面的清潔劑，對其進行至少每天一次的清潔，其中包括下列物品：共用辦公設備，例如影印機、傳真機、印表機、電話、鍵盤、釘書機、除釘機、開信器、接待處表面、共用工作檯、音訊和影片設備、對講機等。
 - 為員工提供上班期間實施清潔的時間。清潔任務應作為員工工作職責的一部分安排在工作時間內進行。如有必要，調整工作時間，以確保能夠定期徹底清潔工作場所。如有需要，可選擇採購第三方清潔公司的服務來協助完成增加的清潔需求。
 - 除與僱用條款有關的政策外，本核查清單中所列所有政策均適用於送貨人員和任何可能在該場所的第三方公司。
 - 可選項 — 說明其他可行措施：

B. 保持身體距離的措施

- 對於每個社區中心的空間時間，在任何時間都應限制在該特定空間內的人數，以便始終確保所有人與他人之間保持至少6英尺的身體距離（青少年除外）。
 - 對青少年而言，參加課程者應留在同一空間內，並盡可能待在人數少的同一小組內。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每堂課的學員和教職員工應保持相同，並將來自同一家庭的學員納入同一小組之中。固定小組的最大規模限制在允許小組中的所有參與者在可用的上課空間內與其他青少年保持3英尺身體距離的人數之內。工作人員應與青少年參與者及其他員工保持6英尺的距離。無論可用的上課空間有多大，固定小組的規模最多不得超過30名青少年和兩名監督人員。
 - 對於成年人而言，在室內教室上課的人數必須限制在教室或演講廳的法定可容納人數的50%以內。法定可容納人數應以建築或消防規範為依據。
 - 作為一項額外的安全措施，社區課程或活動組織者可選擇將室內課程的參與者限制為可出示已完整接種COVID-19疫苗證明的參與者和授課老師。如果執行此措施，
 - 參與者應在註冊課程時聲明其已完整接種疫苗的狀況，並且
 - 聲明已完整接種疫苗的參與者必須向課程或活動組織者出示所需的證明，包括帶有照片的身份證件和已完整接種COVID-19疫苗的證明，如接種疫苗卡（其中包括接種者姓

名、接種的疫苗類型和接種最後一劑的日期），或作為單獨文檔的接種卡照片，或保存在電話或電子設備上的接種者的疫苗接種卡照片，或醫療服務提供者提供的已完整接種疫苗的文件（其中包括接種者姓名並確認該人已完整接種COVID-19疫苗），然後才能獲准進入教室或活動場所。

- ❑ 所有進入場所的授課老師、課程參與者及任何訪客均需要始終戴好口罩。這適用於所有成人和2歲及以上的兒童。已被醫生告知不應佩戴口罩的個人，只要他們的身體狀況允許，必須遵照加州的指引，佩戴底部邊緣有布簾的防護面罩。不得佩戴帶有單向呼吸閥門的口罩。為了每個使用社區中心的人士和社區內人士的安全，應該為沒戴口罩到達的人提供口罩。
- ❑ 將座位、辦公桌或工作站之間的空間最大化。考慮透過其他方式讓參與者之間間隔6英尺的方法，例如，座位之間間隔6英尺，在地板上做標記以幫助所有人與他人保持距離，以儘量減少面對面接觸並保持距離的方式安排座位。鼓勵使用隔板以進一步防止病毒傳播，但這不應被視為減少可容納人數和保持身體距離的替代措施。
- ❑ 如果一個社區中心包括任何大的房間，這些房間可以被分隔成較小的區域。在分隔房間時，必須採取以下預防措施：
 - 在放置隔板時，必須考慮防火、安全和環境損耗。
 - 房間隔板必須從地板延伸到天花板，並可由定期消毒的無孔材料製成。
 - 房間隔板的放置方式必須最大限度地增加通風和空氣流通量，以實現健康的溫度控制和污染物的清除。
 - 房間隔板必須固定在地板上，以最大限度地減少滑倒、絆倒和跌倒的風險。
 - 一旦分隔完成，每個區域必須留出足夠的空間，以讓所有人與他人保持身體距離（即，課程參與者之間需要保持6英尺的距離）。
 - 分隔的房間必須被設計成可以讓一組參與者在不與另一組參與者碰面的情況下進出。如果一間房間有兩扇門，建議每組參與者都有一扇專用的門，且僅供他們自己進出該空間。
 - 在一個分隔的房間的每一側，必須有一條出口通道（出口路線），參與者必須能清楚地看到出口標誌。每個區域必須有一條從區域內任何一點到安全地點的連續且通暢的路徑。應在隔板上或其附近張貼指示出口通道的標識，並應在疏散演習中練習使用這些通道，以確保在緊急情況下的人身安全。
- ❑ 考慮為較小規模的小組重新設計活動，重新佈置家具和教室空間，以使得小組與小組之間保持隔離狀態。
- ❑ 工作人員應制定在室內和室外空間最大限度地保持身體距離和盡量減少移動的指引，這些指引應易於兒童理解，並適合兒童的發展階段。
- ❑ 對不必要的訪客、義工，以及同時涉及多個小組的活動進行了限制。
- ❑ 在可行的情況下限制公共活動。如果這樣做不可行，應錯開使用時間，適當地安排場地內人員的距離，儘量保持小組的人數少且成員相同，並在兩次使用之間進行消毒。
- ❑ 將團體和課外活動限制在參與者和活動負責人能夠與他人保持身體距離，並保持適當的手部衛生的範圍內。
- ❑ 根據需要使用其他空間，包括在天氣允許的情況下定期使用戶外空間。例如，考慮如何最大限度地利用戶外空間，以及利用餐廳和其他空間來滿足彼此間保持身體距離的要求。
- ❑ 儘可能減少人群移動。上課時間和空間的使用時間是錯開的，這樣多個房間內人員的離開就不會造成擁擠，

也不會因為來自不同房間或空間的參與者同時離開而造成無法有效保持身體距離。考慮使用只能進入和只能離開的門，以最大限度地減少擁擠現象的發生。

- ❑ 對於會產生呼吸道飛沫的活動，比如劇烈運動或唱歌，請將個人之間的距離增加到12英尺，並儘量在戶外進行這些活動。作為提醒，提供體育或運動指導的課程必須遵循本核查清單的要求，並遵守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的[《青少年和成人娛樂體育聯盟的適用規定》](#)。

C. 確保控制感染的措施

- ❑ 暖通空調系統狀況良好，且運作正常；已在可能的最大程度上增加了通風。有效的通風是控制小氣溶膠傳播的最重要的途徑之一。考慮安裝便攜式高效空氣淨化器，將建築物內空氣過濾器升級到盡可能高的效率級別，並進行其他改變，以增加辦公室和其他區域的外部空氣量和通風量。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加州公共衛生署的[《室內環境中的通風、過濾和空氣品質臨時指南》](#)。
 - 請注意：通風和其他室內空氣品質的改善措施是加強強制性保護措施的補充，而不是取代，強制性保護措施包括：戴口罩（除非在某些需要使用適用的呼吸保護器的高風險環境中）、人與人之間保持至少六英尺的距離、勤洗手以及限制來自不同家庭的人員聚集在一起的活動。
- ❑ 在學生或訪客進入該機構的任何一間教室或場之前，應進行進入場所的症狀篩查。篩查必須包括檢查是否有咳嗽、呼吸急促、呼吸困難、發燒或發冷等症狀，以及個人目前是否處於隔離或檢疫令的限制之下。（請參閱洛杉磯縣[進入場所的症狀篩查指南](#)。）這些篩查可以等訪客到達現場後進行，也可以透過其他方法進行，例如線上檢查系統，或者透過在入口處張貼標牌，以告知出現這些症狀的訪客必須不能進入設施內。
 - 症狀篩查的結果呈陰性（獲准進入）：如果該人在過去 10 天內沒有出現任何症狀，也沒有與已知 COVID-19 病例接觸，則可在當天獲准進入該機構。
 - 症狀篩查的結果呈陽性（拒絕進入）：
 - 如果此人在過去 10 天內與已知 COVID-19 病例有過接觸，或目前正受到檢疫令的限制，他們不可以進入機構，並要求其立即返回家中進行檢疫。向他們提供居家檢疫指南，網址為：ph.lacounty.gov/covidquarantine。
 - 如果此人出現上述任何一種症狀，或目前正受到隔離令的限制，則他們不可以進入機構，並要求其立即返回家中進行隔離。向他們提供隔離指南，網址為：ph.lacounty.gov/covidisolation。
- ❑ 所有的工作人員、課程參與者及任何進入場所的訪客均需要始終戴好口罩。這適用於所有成人和2歲及以上的兒童。已被醫生告知不應佩戴口罩的個人，只要他們的健康狀況允許，必須遵照加州的指引，佩戴底部邊緣有布簾的防護面罩。不得佩戴帶有單向呼吸閥門的口罩。為了確保你所在社區的安全，應該為沒戴口罩到達的人提供口罩。
- ❑ 確保所有工作人員、學生和家庭瞭解加強的衛生規範，與他人保持身體距離的準則及其重要性，口罩的正確佩戴、摘除、清洗或妥善處理，症狀篩查做法和與COVID-19相關的具體排除標準。
- ❑ 指定一名工作人員（例如，專案主任或醫療服務提供者）負責回答關於COVID-19的關切問題，並擔任與公共衛生局溝通的聯絡人。所有專案的工作人員、參與者和家庭都應該知道此人是誰，以及如何與其聯繫。該

人員應接受培訓，以協調記錄和跟蹤可能發生的病毒接觸，以便在接到病例通知後的1個工作日內將在場所內所有COVID-19病例通報給當地的衛生官員。

- ❑ 確保設施場所內備有充足的用品，以支持健康的衛生行為。這些物品包括肥皂、紙巾、無接觸式垃圾桶和至少含60%乙醇酒精的消毒洗手液，供可以安全使用消毒洗手液的員工和參與者使用。
- ❑ 考慮制定讓員工和參與者能在錯開的時間定期洗手的常規。學生和工作人員應用肥皂洗手20秒，塗抹肥皂後徹底搓洗，並使用紙巾（或一次性布毛巾）徹底擦乾雙手。
- ❑ 參與者及員工在無法洗手時，應使用消毒洗手液。必須將洗手液揉搓在手上直到完全乾燥。注意：經常洗手比使用消毒洗手液更有效，特別是當手看上去很髒的時候。
- ❑ 9歲以下兒童應在成人監督下使用消毒洗手液。如果誤食，請致電中毒控制中心：1-800-222-1222。應首選使用含有乙醇酒精的洗手液，當兒童有可能在無監督的情況下使用時，應使用該類型的洗手液。含有異丙醇的洗手液毒性更大，且可通過皮膚吸收。
- ❑ 考慮在整個場地內設置可移動式的洗手站，且盡可能減少在衛生間的人群流動和聚集。
- ❑ 鼓勵參與者自備預先裝好水的可重複使用的水瓶或購買的水瓶。飲水機只能用來裝滿水瓶。
- ❑ 經常接觸的表面，如門把手、電燈開關、洗滌槽把手、衛生間表面、桌子以及運輸車輛內的表面，應至少每天清潔一次，如果因為使用量而決定有必要，則應更頻繁地清潔。
- ❑ 限制共用物品和設備，如美術用品（包括畫本/棉布）、遊戲（如國際象棋、跳棋等）、電腦設備等，否則，請在每次使用之後進行清潔。參與者在參與任何共用物品/設備的活動前後，應被指示立即洗手或使用消毒洗手液。
- ❑ 在選擇清潔產品時，應使用美國環境保護署（EPA）批准的對COVID-19有效的產品清單「N」上批准的產品，並遵循產品的使用說明。這些產品含有對哮喘患者更安全的成分。
- ❑ 使用產品標籤上已標明對新出現的病毒病原體有效的消毒劑，並按照產品標籤上的說明，以適當的稀釋率和接觸時間使用該產品。為員工提供關於化學品危害、製造商說明和加州職業安全健康管理局（Cal/OSHA）安全使用要求的培訓。
- ❑ 負責清潔和消毒現場的保潔人員必須配備適當的個人防護設備，包括手套、護眼裝備、呼吸保護和產品說明書要求的其他適合的防護設備。所有清潔用品都必須放在兒童接觸不到的地方，並存放在一個限制進入的區域內。
- ❑ 進行清潔工作時，應在參與者到達之前為空間通風排氣；計劃在參與者不在場的時候進行徹底的清潔工作。當使用空調時，設定引入新鮮空氣的模式。定期檢查和更換空氣過濾器和過濾系統，以確保最佳的空氣品質。
- ❑ 如果打開窗戶會帶來安全或健康問題，請考慮改善空氣流通的其他策略，例如將暖通空調系統的中央空氣過濾功能設置為最高（目標過濾級別至少為MERV 13）。
- ❑ 採取措施，確保所有供水系統和設施（例如飲水器、裝飾性噴泉）在長期關閉後都能安全使用，以最大限度地降低感染軍團病等疾病的風險。

特別注意事項

- ❑ 音樂課：
 - 如果可能的話，在戶外上音樂課。

- 對於任何要求參加者摘掉口罩的活動（例如，吹奏銅管樂器或管樂器），僅限當學生之間的時間至少為12英尺，並且活動在戶外舉行時，才可以集體進行。管樂器演奏者應酌情採用額外的調整措施，如安裝收集從樂器中產生的氣溶膠的裝置。然而，個人可以在工作室或練習室單獨在室內進行此類活動。
 - 對於唱歌等產生呼吸道飛沫的活動，請將個人之間的距離增加到12英尺，並儘量在戶外進行這些活動。
 - 限制任何樂器、零部件、樂譜或任何其他物品的交換（或共用）。
 - 在可能的情況下，使用一次性吸水墊或其他容器來收集排水閥裡的液體；使用後應妥善棄置或適當清洗。
 - 考慮在銅管樂器的開口上使用「喇叭罩」，在木制管樂器上使用特別設計的帶有手指孔的袋子，以儘量減少飛沫和氣溶膠的產生。
- ☐ 戲劇課：
- 如果可能的話，在戶外上戲劇課。
 - 戲劇課的參與者和教師必須始終佩戴口罩，並確保所有參與者之間始終保持6英尺的身體距離，如果參與者正在吐字發音（例如，戲劇工作坊的參與者），則應與他人保持8英尺的身體距離。
 - 在可能的情況下，限制道具、服裝和假髮的共用。如果必須共用，則應選擇更容易消毒的道具、服裝和其他材料。所有道具在首次使用之前，以及有不同的演員使用之後，必須進行消毒。所有共用的衣物每次使用後必須清洗。所有假髮或其他共用假體每次使用後必須消毒。
 - 使用EPA的清單N中列出的適用於COVID-19的消毒劑清潔更衣室、休息室和演出區域。
 - 考慮進行線上或戶外的排練和演出，而不是在室內進行。
- ☐ 體育/運動類課程：
- 除了本核查清單中的所有要求外，體育課或活動也必須遵循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的[《青少年和成人體育聯盟的適用規定》](#)。
 - 對於會產生呼吸道飛沫的活動（如劇烈運動），請將個人之間的距離增加到8英尺。
 - 在上課時，參與者和教師必須始終佩戴口罩。可暫時摘下口罩喝水；在喝水休息期間，應提醒參與者始終與他人保持6英尺的身體距離。當參與者戴上口罩時，應提醒參與者將運動量限制在戴著口罩也感覺舒適的水準，並在運動中經常休息，或在開始感到呼吸困難時停止運動。如果口罩變濕，粘在了臉上，或者如果口罩阻礙了呼吸，就應該及時更換口罩。
- ☐ 社區會議：
- 根據適用的建築或消防規範，在室內舉行的社區會議應將其參與人數限制在房間法定可容納人數的50%以內，或50人以內，以較少的人數為準。如果在戶外舉行，社區會議的參與人數必須限制為100人或以下，並要求所有參與會議的個人之間保持身體距離。
 - 必須重新調整所有舉行社區會議的區域，以使所有與會者在會議期間能與他人保持至少6英尺的身體距離。
 - 應盡可能限制會議的持續時間。
 - 主辦社區會議的組織應繼續為那些偏好以線上方式參加會議的人提供遠程觀看的選項。
- ☐ 私人活動（集會/招待會/會議）：
- 社區中心可用於舉辦或舉行私人活動。私人活動的運營方和主辦方必須遵守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的

[《私人活動適用規定》](#)，該規定附在《衛生主管令：附錄BB》之中。

D. 與公眾溝通的措施

- 保持通信系統的正常運行，使工作人員、參與者和家長/監護人能夠自我報告症狀，並及時收到接觸病毒和場所關閉的通知，同時對相關資訊保密。
- 本規定的副本或列印的COVID-19安全合規證書的副本（如適用）應由主辦實體（如適用，非營利性組織、學校、社區團體）妥善保管。欲瞭解更多資訊或完成COVID-19安全合規自我認證計劃，請訪問：<http://publichealth.lacounty.gov/eh/covid19cert.htm>。運動隊必須保留一份《青少年和成人體育聯盟的適用規定》的副本，以便在有人要求時在現場供其查看。
- 整個機構內都張貼了標識，提醒工作人員和參與者與他人保持身體距離以及佩戴口罩的必要性。請參閱[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COVID-19指南的專題網頁](#)，以獲取更多可供機構內使用的資源和告示牌示例。
- 張貼告示牌，告知訪客如果出現符合COVID-19的症狀，則應留在室中。
- 該機構的線上網點（網站、社交媒體等）應提供有關保持身體距離、佩戴口罩以及其他與COVID-19相關的問題/關注的明確資訊。

E. 確保公平地獲得重要服務的措施

- 對社區至關重要的服務應被優先考慮。
- 已制定相應措施，確保能為行動不便的（或）在公共場所面臨高風險的社區成員提供服務。

未包括在上述內的任何額外措施應另在單獨的頁面上列出，且運營方應將其附到本文件之後。

關於本規定的任何問題或意見，請聯繫以下人員：

運營方連絡人姓名：

電話號碼：

最後一次修改的日期：